

债券代码：1680372.IB  
139223.SH

债券简称：16 白云专项债  
PR 白城投

##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贵阳白云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票据承兑逾期事项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中航证券”）作为贵阳白云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所发行的“2016 年贵阳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白云区地下综合管廊项目专项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债权代理人，根据《2016 年贵阳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白云区地下综合管廊项目专项债券募集说明书》、《2016 年贵阳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白云区地下综合管廊项目专项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我公司关注到发行人票据承兑发生逾期，现就该事项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 一、票据承兑逾期和处置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票据承兑余额 5,563.17 万元，累计逾期发生额合计 16,211.89 万元，逾期余额为 3,943.01 元。

根据《贵阳白云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票据承兑逾期事项的公告》上述票据逾期主要系自 2022 年下半年以来，因外部环境变化及融资政策收紧致使发行人资金短缺，造成上述票据承兑逾期。经与收票人及持票人协商，公司将对逾期票据进行分批处置，与票据持有人协商签订分期支付协议，并筹集资金保障承兑票据兑付。

### 二、影响分析和后续安排

发行人已根据自身的经营情况对公司债务的偿付进行有序合理的安排，正在积极统筹协调各方解决票据逾期事宜。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事项或将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发行人将积极妥善解决票据逾期等问题并及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债权代理人，将持续密切关注对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贵阳白云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票据承兑逾期事项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